东明县马头镇国土空间规划

(2021—2035年)

公示稿



前言 PREFACE

马头镇,位于"两省,三县"交汇区域,东明县"南大门",北邻小井镇,南部与河南省兰考县接壤,东与曹县、大屯镇为邻,西接三春集镇,富硒农业、板材加工发展基础良好,先后获得"山东省卫生乡镇"、"省级农业产业强镇"、"省级文明镇"等荣誉称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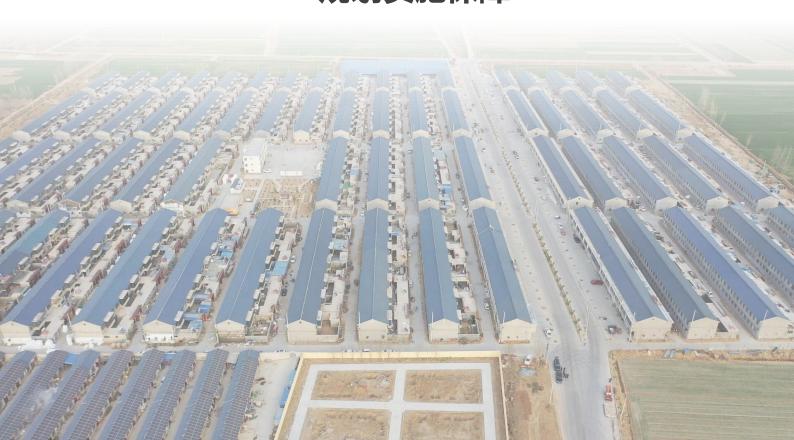
为全面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重大部署,统筹全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建设活动,合理配置资源要素,推动高质量发展、高品质生活、高效能治理,依据《菏泽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—2035年)》《东明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—2035年)》等,制定《东明县马头镇国土空间规划(2021—2035年)》。

本规划是马头镇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,是国土空间保护和利用的指南,是编制下位详细规划、村庄规划和开展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。



目录 CONTENTS

- 01 规划总则
- 02 发展定位与目标
- 03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
- 04 国土空间支撑体系
- 05 地方特色塑造
- 06 规划实施保障



01 规划总则

- 1.1 指导思想与规划原则
- 1.2 规划范围与规划期限



1.1 指导思想与规划原则

指导思想

坚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,认真落实菏泽市委、市政府各项部署和东明县委、县政府工作安排,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,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,深入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,优化生产、生活、生态空间格局,促进耕地保护和土地集约节约利用,大力发展现代农业,持续推进和美乡村建设,构建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格局。

规划原则

战略引领,全域统筹

底线思维,加强管控

以人为本,提升品质

传承文化,彰显特色

1.2 规划范围与规划期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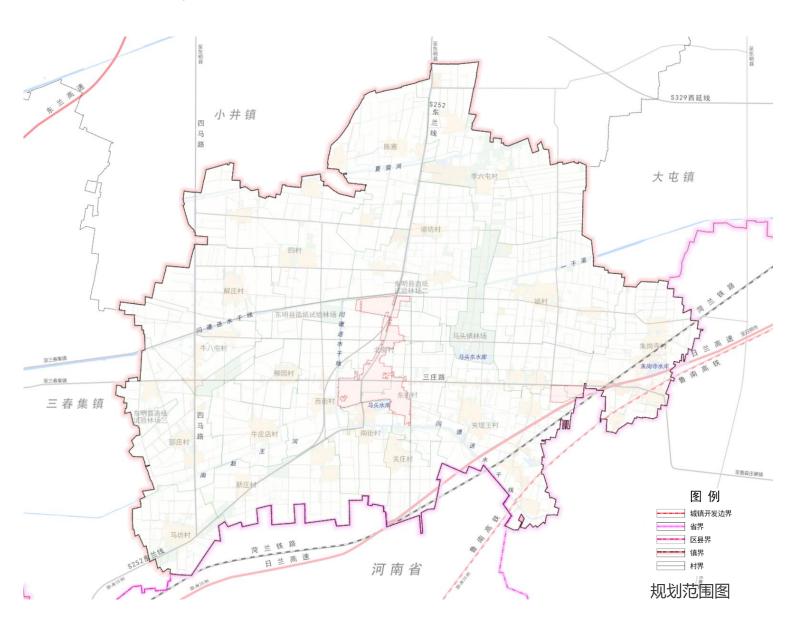
规划范围

本规划分为 全域 和 城镇开发边界 两个空间层次。

全域 为马头镇行政辖区内的全部国土空间,总面积 88.44 平方公里。 城镇开发边界 为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,总面积 212.17 公顷。

规划期限

期限为 2021—2035 年,近期至 2025 年,远期至 2035 年。远景展望至2050年。



02

发展定位与目标

- 2.1 城镇性质
- 2.2 发展目标
- 2.3 规划策略



2.1 城镇性质

立足国家、省市战略要求和区域责任,突出马头镇特色,将城镇性质确定为:

东明县以板材加工、富硒农副产品加工、高效农业为主 导的现代小城镇

2.2 发展目标

将马头镇建设为 以板材加工、农副产品加工、清洁能源为主的特色产业镇,以西瓜、有机蔬菜、绿色苗木、畜牧养殖、菌菇为主的特色农业强镇,以现代农业、良种繁育为优势的粮食基地。

至 2035年,自然生态空间得到充分保护,资源要素配置更加合理,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,城镇特色更加鲜明,形成安全和谐、开放高效、魅力品质的国土空间格局,基本实现国土空间治理能力现代化。



2.3 规划策略

- 1 严守底线,增强空间韧性
- 2 融入区域,联动周边协同发展
- 3 中心引领,推进城乡融合发展
- 4 促进节能减排,构建区域生态绿廊, 建设绿色城镇、绿色园区
- 全域整治,创新治理,推动全域全 要素统筹布局



03

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

- 3.1 筑牢空间发展底线
- 3.2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
- 3.3 规划分区和布局
- 3.4 农业空间格局
- 3.5 生态空间格局
- 3.6 镇村发展格局
- 3.7 产业发展引导
- 3.8 国土整治修复



3.1 筑牢空间发展底线
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8.30 万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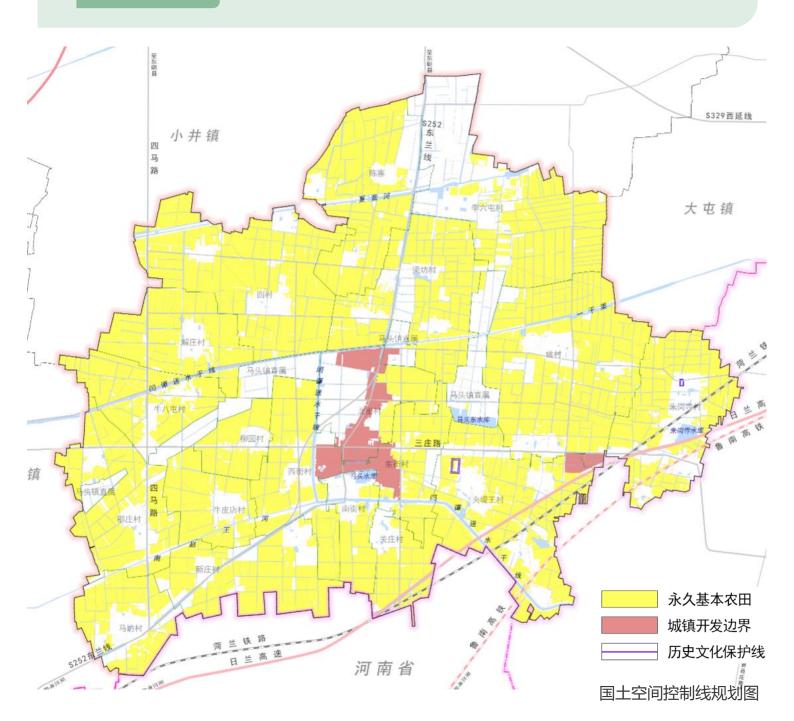
耕地保护目标 9.50 万亩

城镇开发边界

212.17 公顷

历史文化保护线

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、2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



3.2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

构建 "一心两轴多点、两廊两区多园" 的总体开发保护格局

一心、两轴、多点

"一心"是指镇驻地综合服务核心; "两轴"为S252东兰线、三庄路 "十"字型发展轴; "多点"为多个中心村;

两廊、两区、多园

"两廊"是指夏营河、南赵王河-闫谭送水干线生态廊道; "两区"是指东北部特色农业发展区,西南部高效农业主产区; "多园"是现代农业种业创新园、黄河故道植物园、板材创业产业园等多个乡村振兴产业园。



3.3 规划分区和布局

遵循全域全覆盖、不交叉、不重叠的原则,落实上位规划生态控制区、农田保护区、城镇发展区、乡村发展区4个一级分区。

生态控制区

生态保护红线外,需要予以保留原貌、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、限制开发建设的陆地自然区域。

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,区域内应按照永久基本农田 的有关法律法规进行管控,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。

城镇发展区

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并可满足城镇生产、生活需要的区域,与城镇开发边界围合范围一致,采用"详细规划+规划许可"的方式进行管理。

乡村发展区

农田保护区外,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,包括村庄建设区和一般农业区。

3.4 农业空间格局

高效农业主产区

完善农田**基础设施**,因地制宜推进耕地功能恢复,提高 耕地**集中连片度**,引导农业适度**规模经营**。

特色农业发展区

依托**绿色苗木、温室大棚**等资源优势,积极推动**特色农业** 的高质量发展。



3.5 生态空间格局

构建"一心、两廊、多点"的生态空间格局

"一心"

• 马头镇驻地公园。

● "多点"

• 多个乡村林地及坑塘生态节点。

● "两廊"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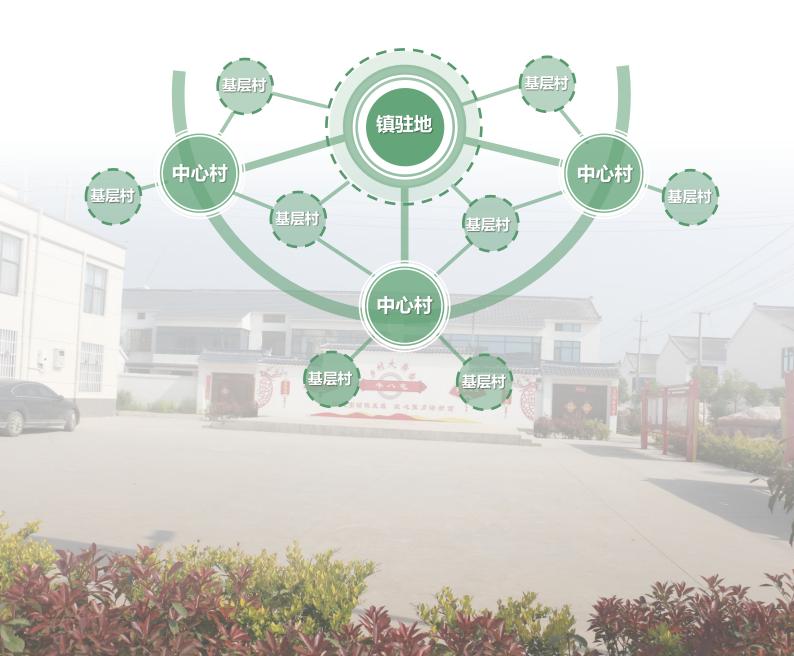
• 夏营河生态廊道、南赵王河—闫谭送水干线生态廊道。



3.6 镇村发展格局

规划形成"镇驻地—中心村—基层村"三级镇村体系

- 镇驻地 为现状马头镇驻地, 是全镇综合服务中心;
- 中心村 配备完善的乡村社区服务设施, 服务带动周边村庄;
- 其余村庄为 基层村, 配置基础的村组级服务设施。



3.7 产业发展引导

规划形成"板材加工+现代特色农业+文化休闲旅游"为主导的产业体系

第一产业

聚焦现代农业建设,加快农业优化升级,推动特色化发展。

- 粮种繁育
- 有机蔬菜
- 畜禽养殖业



第二产业

延伸产业链条打造产业集群

- 板材加工
- 农副产品加工
- 清洁能源



第三产业

发展文旅融合的观光旅游业

- 休闲农业游
- 生态观光游
- 互联网+农业



3.8 国土综合整治

农用地综合整治

按照集中连片的原则,加强对闲置、低效的零散耕地、农用地的统筹利用,增加耕地面积,优化耕地布局,保护和改善农田生态系统,实施农用地综合整治项目。



高标准农田建设

全面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, 推进田、土、水、路、林、电、 技、管综合配套,满足现代农 业发展需要,建设高标准农田。



村庄建设用地整治

充分利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 钩政策,推动农村废弃宅基地、 工矿废弃地等闲置建设用地拆 旧复垦,腾挪建设用地指标, 增加有效耕地。



3.8 生态修复

水生态修复

加强夏营河等水体修复和周边绿地建设,恢复河道生态系统;清理镇域内沟渠淤泥与障碍物,确保灌溉畅通。



林地生态修复

重点关注宜林区域、采伐地和 疏林地的植被恢复,分区差异 化实施植被恢复和管护,对现 有林区实施精准管护和和提升。



乡村生态环境改善

实施农村黑臭水体及水系整治,包括控源截污、清淤、净化等工程;美化村落空间,提升道路、公共空间、庭院景观及绿化。



04

国土空间支撑体系

- 4.1 构建综合交通网络
- 4.2 提升公共服务品质
- 4.3 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
- 4.4 建立综合防灾减灾体系



4.1 构建综合交通网络

对外交通: 加强对外交通衔接, 提高交通运输效率

• **铁路**: 菏兰铁路;

• 国省道: S252东兰线于镇驻地改线;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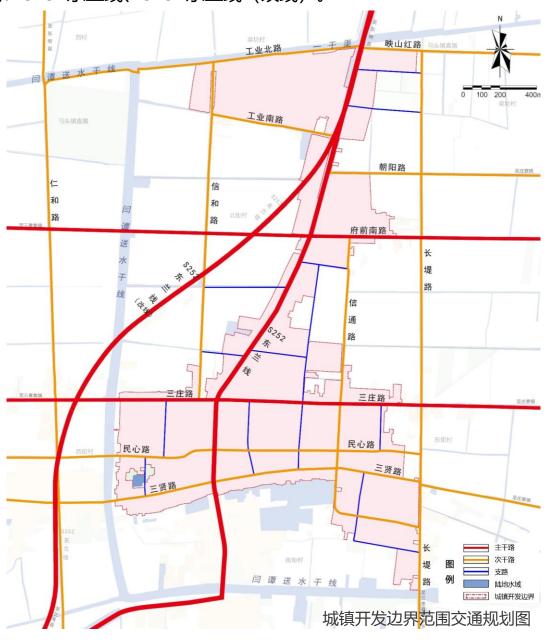
• 县乡道: 提升四马路、三庄路等县乡道路通达能力;

• 农村公路: 加速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, 提升镇域内部道路通行能力。

内部交通:规划镇驻地形成"两横两纵"主干路体系

• 两横: 府前南路、三庄路;

• 两纵: S252东兰线、S252东兰线(改线)。



4.2 提升公共服务品质

构建"镇驻地—新村中心—基层村"三级镇村生活 圈体系,提升全域公共服务水平

01

镇级 (镇政府驻地公共服务设施)

依托马头镇驻地,构建乡镇级15分钟生活圈,合理安排公共服务设施,重点提升医疗卫生、养老服务、基础教育、文化体育等民生设施服务质量。

0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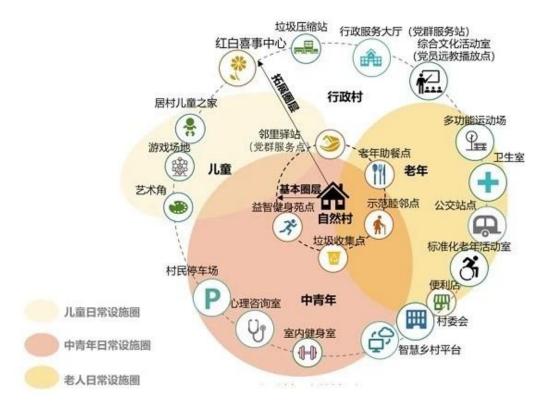
中心村公共服务设施

以具有辐射带动作用的村庄、已建农村新型社区或城镇集中建设区为中心,构建4个社区生活圈,在社区生活圈中心配置社区/村级公共服务设施。

03

基层村公共服务设施

为距离镇政府驻地和中心村较远的自然村提供必须的便民服务,按需配建 相应的配套设施。



4.3 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

构建"布局合理、功能完备、韧性安全" 的基础设施网络

给水排水

- 保留现状自来水厂1处,保障供水安全,完善排水体系。
- 保留现状污水处理设施;各社区按需 新建污水处理设施。

热力燃气

- 积极发展可再生能源供热,完善全域 供热设施建设。
- 规划新建燃气调压站1处,落实县级规划确定的燃气设施及管线。

电力电信

- 落实市级规划确定的电网廊道,新建 110千伏变电站2处,保留现状风电设施,加快乡村地区配电网更新。
- 加快光纤网络及移动通信网络设施的建设与升级,助力智慧城市建设。

保留驻地垃圾转运站1处,深入推进"无废城镇"建设,实现垃圾分类和再生资源回收利用"两网融合"发展。

环卫设施

4.4 建立综合防灾减灾体系

全面防治地质灾害

优化防灾减灾空间格局

城镇综合防 灾减灾体系 提高抗震救灾综合能力

提高防洪排涝能力

完善人防工程设施建设

提高消防救援能力

05

地方特色塑造

- 5.1 历史文化保护
- 5.2 城乡风貌引导



5.1 历史文化保护

01 加强各类历史文化遗产保护

- 加强文物保护单位等各类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,传承历史文脉,留存文化记忆。重点保护文物保护单位东寺孙氏家族墓、朱岗寺遗址、青龙寺。
- 保护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,发扬优秀传统文化。

02 完善保护与活化利用要求

- 协调好城乡建设与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之间的关系。
- 历史文化资源富集的区域可建设高品质城镇空间和文旅产业空间。



5.2 城乡风貌引导

田园小镇、魅力马头

结合镇域现有特色产业,依托自然田园景观、历史文化资源, 建设成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活力田园小镇。

- 平衡城镇建设与自然生态之间的关系,持续推进城镇住房改善和人居环境品质提升。
- 2 强化城镇主要街道界面和各类建筑风貌管控,打造 品质宜居、产城融合发展的现代小镇风貌。
- 有序开展郊野公园和慢行步道建设,植入地域文化元素。推进主街的亮化、绿化和美化工程。
- 以广袤的林田和水系为生态基底,保护和延续自然 和乡村肌理,营造极具地域特色的乡野景观风貌。

06

规划实施保障

- 6.1 完善传导体系
- 6.2 强化实施保障



6.1 完善传导体系

01 落实市县规划

落实市县规划确定的职能定位、约束性指标、三区三线和重大基础设施、生态廊道等空间布局。

02 划分控规编制单元

• 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编制单元,重点将边界、主导功能、指标、各类设施配建、控制线落实要求等内容传导至规划编制单元。

03 加强村庄规划指引

划定村庄规划编制单元,将主导功能、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、生态保护红线、村庄建设边界、历史文化保护控制线、灾害风险控制线、公共和基础设施配套等内容传导至规划编制单元,制定村庄建设通则。

04 明确相关专项规划编制清单和任务要求

承上

东明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(2021-2035年)

定性: 战略引导

定线: 刚性管控

定底: 要素底板

建设

东明县马头镇国土空间规划 (2021-2035年)

启下

单元管控:详细规划

近期实施: 近期项目实施计划

6.2 强化实施保障

1) 强化规划权威性

 国土空间规划一经批复,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、违规变更。 不得违反国土空间规划进行各类开发建设活动,因国家重大战略调整、重大项目建设或行政区划调整等确需修改规划的,须先经规划审批机关同意后,方可按法定程序进行修改。

2)提高监督管理水平

• 由马头镇人民政府负责规划实施,围绕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,按照项目计划制定年度工作安排,监督检查各年度工作的推进执行情况。

3)加强公众参与程度

• 搭建全过程、全方位的公众参与平台,建立贯穿规划编制、实施、 监督及治理全过程的公众参与机制,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,接受 社会监督,加强国土空间规划信息的传播和普及。

